

HEWEN JIANBIAN

读 音 用 字
规 范 手 册

何文鉴编

DUYINYONGZI

GUIFANSHOUCE

上海文化出版社

读音用字规范手册

何文鉴编

上海文化出版社

H102-62
283

(沪)新登字 104 号

封面设计：朱展程

读音用字规范手册

何文鉴 编

上海文化出版社 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文 章 书 店 经 销

杰申排版公司排版

上海翔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10.625 插页 2 字数 148,000

1994 年 7 月第 1 版 199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511-588-5/H·7

定价：7.30 元

前　　言

语言文字工作是文化教育事业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基础性工作。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是建设现代化社会的必要条件。说普通话，写规范字，是党和国家语文政策的基本要求，现正成为我国人民实现语文现代化的自觉行动。

从 1951 年至今，我国在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但是，不容忽视的是，当前语言文字应用中的混乱现象仍然相当严重：繁体字、异体字回潮，生造的简体字到处流行，甚至在图书报刊等出版物中，也存在着错别字、标点错误和用词不当、文理不通等语法、逻辑错误。

语言文字工作是一项群众性的工作，也是

一项长期的任务。我们一方面要大力宣传新时期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另一方面要努力普及语言文字规范化知识，使读音用字能有章可循，有法可依。为此，本书选编了建国以来有关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文件。所有入选文件，编者都重新作了校核，并对有关问题作了说明。为了便于查检，本书大致按类编排。

由于语言文字工作关系到社会的各行各业，因此本书的发行对象，不仅包括新闻、出版、秘书等专业的语文工作者，而且包括大学、中学、小学的教师和学生，甚至可以包括所有说汉语、写汉字的人。

编 者

1992年9月1日

目 录

认真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1

(一)

简化字总表 6

附录：国务院批转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关于废止〈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和纠正社会用字混乱现象的请示》的通知

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 55

现代汉语常用字表 76

现代汉语通用字表 93

(二)

出版物汉字使用管理规定	159
关于广播、电影、电视正确使用语言 文字的若干规定	165
关于在各种体育活动中正确使用汉字 和汉语拼音的规定	170
关于企业、商店的牌匾、商品包装、广告 等正确使用汉字和汉语拼音的若干规定	174
关于地名用字的若干规定	178
部分计量单位名称统一用字表	181

(三)

汉语拼音方案	185
汉语拼音正词法基本规则	190
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	215
中国人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法	255
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规则(汉语 地名部分)	257

中文书刊名称汉语拼音拼写法 264

(四)

标点符号用法 268

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 285

附 录

新旧字形对照表 295

汉字笔画笔顺简表 298

英语汉译(译音)用字表 309

认真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1991年6月6日《人民日报》社论)

1951年6月6日，本报发表了题为《正确地使用祖国的语言，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的社论。与40年前相比，我国语言文字的应用情况已有了很大的改进，但是，社论的基本精神，即认真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仍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语言文字规范化，是指语言文字的应用符合根据约定俗成原则而规定的各项标准，加强统一，减少分歧，使语言文字充分发挥其社会功能。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十分重视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并取得了显著成效。大力推广普通话，减少了方言隔阂。在书面语方面，改变

了历史上长时期言文脱节状况，方便了大众的应用。汉字的整理和简化也取得了很大成绩。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汉语拼音方案》，统一了汉语拼写法，在汉字注音、语文教学、推广普通话、信息处理、排序检索，以及其他汉字不便使用或不能使用的领域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并在 1982 年被国际标准化组织(ISO)采用为拼写汉语的国际标准。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进入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党的改革开放政策的实施以及科技的进步，国内外日益广泛的社会交往，现代化建设的迅速发展，都对语言文字的规范化、标准化提出了新的要求。为此，国务院在 1985 年批准建立了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作为主管全国语言文字工作的职能部门。1986 年，又召开了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确定了我国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任务。今年 4 月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又明确规定了今后十年语言文字工作的总任务：“进一步做好语言文字的规范化、

标准化工作。大力推广普通话。”

同形势发展的需要和国家的要求相比，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还存在着差距。社会交往中说普通话还没有形成风气，方言的歧异仍然是交际活动中经常遇到的障碍。书面语中用词不当、文理不通等语病也屡见不鲜。社会上使用汉字，在字形上曾经出现过异常混乱的现象，现在情况仍然相当严重。对这种状况必须引起高度重视。

为了进一步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各级领导要提高对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语言文字工作是关系到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一项基础事业，是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组成部分。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对我国文化、科学和教育事业的发展，对促进民族团结、国家统一、社会安定、经济繁荣和加强国际交流，都有重要作用。应该特别指出，现在已进入信息时代，随着我国计算机和信息处理技术的普及和发展，实现生产管理、情报资料检索、办公事务的自动化和排版印刷的现代化，都必须以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为重要条

件。

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具有很强的社会性和政策性，必须高度集中统一，不能各行其是。各级政府机关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提高语言文字水平。机关的文件、报告、出版物使用的语言文字都要符合规范。各级干部应该以身作则，带头说普通话，写规范字。要继续大力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使用经过广泛讨论后由国务院批准公布的简化字。

语言文字工作涉及社会的各个方面，必须依靠中央各有关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实行条块结合、齐抓共管，才能收到实际效果。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文化教育、民政工商、邮电交通等各有关部门要采取有效措施，抓好本部门、本系统的推广普通话和用字管理等项工作。特别是中央和地方的报刊、广播、影视等新闻媒介，不仅要加强对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的宣传，使语言文字规范意识深入人心，而且应在正确使用祖国语言文字方面起示范作用。社会各界和有关群众团体，也要根据各自的特点，积极配合，做好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

党和国家一向重视语言文字的规范化工

作,40年前,新中国刚成立不久,百废待兴,就向全党、全社会提出“为语言的纯洁和健康而斗争”!今天,语言文字规范化工作的内容更为丰富,任务也更加迫切。我们应该以高度的历史责任感,认真做好这项工作,使语言文字在实现四个现代化的伟大事业中发挥更大的作用。在文字规范化方面,本报有所进步,但问题仍然很多,本报编辑部愿与广大作者、读者共勉。

简化字总表

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关于重新发表《简化字总表》的说明

(1986年10月10日)

为纠正社会用字混乱，便于群众使用规范的简化字，经国务院批准重新发表原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于1964年编印的《简化字总表》。

原《简化字总表》中的个别字，作了调整。“叠”、“覆”、“像”、“囉”不再作“迭”、“复”、“象”、“罗”的繁体字处理。因此，在第一表中删去了“迭[叠]”、“象[像]”，“复”字字头下删去繁体字〔覆〕。在第二表“罗”字字头下删去繁体字〔囉〕，“囉”依简化偏旁“罗”类推简化为“啰”。

“瞭”字读“liǎo”(了解)时，仍简作“了”，读“liào”(瞭望)时作“瞭”，不简作“了”。此外，对第一表“余〔餘〕”的脚注内容作了补充，第三表“讠”下偏旁类推字“讎”字加了脚注。

汉字的形体在一个时期内应当保持稳定，以利应用。《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已经国务院批准废止。我们要求社会用字以《简化字总表》为标准：凡是在《简化字总表》中已经被简化了的繁体字，应该用简化字而不用繁体字；凡是不符合《简化字总表》规定的简化字，包括《第二次汉字简化方案(草案)》的简化字和社会上流行的各种简化字，都是不规范的简化字，应当停止使用。希望各级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和文化、教育、新闻等部门多作宣传，采取各种措施，引导大家逐渐用好规范的简化字。

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关于简化字的联合通知

(1964年3月7日)

根据国务院1964年2月4日关于简化字问题给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的批示：“同意你会在报告中提出的意见：《汉字简化方案》中所列的简化字，用作偏旁时，应同样简化；《汉字简化方案》的偏旁简化表中所列的偏旁，除了四个偏旁（讠、彳、纟、钅）外，其余偏旁独立成字时，也应同样简化。你会应将上述可以用作偏旁的简化字和可以独立成字的偏旁，分别作成字表，会同有关部门下达执行”，现特将这两类字分别列表通知如下。

一、下列92个字已经简化，作偏旁时应该同样简化。例如，“爲”已简化作“为”，“偽偽”同样简化作“伪偽”。

愛 罷 备 筆 畢 邊
參 評 嘗 虫 從 窯
達 帶 黨 動 斷 對
隊 爾 丰 廣 歸 龜
國 過 華 畫 汇 夾
薦 將 節 畫 進 夾
殼 來 樂 劍 雖 举
兩 異 球 畫 進 丽
錄 宁 双 刘 卢 麦
聾 宁 双 劉 蘆 麦
窮 畜 双 呂 氣 气
屬 屬 雙 买 崑 審
爲 烏 亞 岑 索 孫
尋 亞 亞 犹 煥 献
陰 隱 犹 严 厥 厥
隸 与 與 与 业 业
執 質 質

二、下列 40 个偏旁已经简化，独立成字时应该同样简化（言食糸金一般只作左旁时简化，独立成字时不简化）。例如，“魚”作偏旁已简化作“鱼”旁，独立成字时同样简化作“鱼”。

貝 貝 賓 宾 產 产 長 長 車 車 齒 齒
芻 卑 單 单 當 当 東 东 發 發 風 風